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市2016年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报告书 防伪报备页



报备号码: 0221201001120160202190549

报告编号: CHW证审字[2016]0022号

报告单位: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报备日期: 2016-02-02

报告日期: 2016-02-02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敏兰 刘志民

事务所名称: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22-23193866

事务所传真: 022-23559045

通讯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188号信达广场35层

电子邮件: chw@chwcpanlp.com

事务所网址: <http://www.chwcpanlp.com>

防伪监制单位: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tjicpa.org.cn>

版权所有: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津ICP备05002894号

目 录

目 录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5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财务报表附注	11-77

审 计 报 告

CHW 证审字[2016]0022 号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六）所述，贵公司母公司片剂、颗粒剂、丸剂（水蜜丸、水丸、浓缩丸）、合剂（口服液）、糖浆剂（含中药提取）等产品的 GMP 认证已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目前正在准备按新版 GMP 认证标准进行改造及申请认证；子公司黄山天目的片剂、颗粒剂、丸剂（浓缩丸、水丸、水蜜丸）、他莫昔芬片生产线，含前处理、提取生产线，目前正在准备按新版 GMP 认证标准进行改造及申请认证。如上述 GMP 认证改造不顺利或进度超过预期，公司将无法很快恢复相关产品的正常生产。贵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注册会计师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对上述事项予以关注。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6 年 2 月 2 日

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一）	6,837,926.59	29,072,092.28	4,197,969.11	4,607,195.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四（二）	4,568,490.82	5,449,603.63	1,990,206.82	3,230,158.19
应收账款	四（三）、十二（一）	19,895,885.71	38,034,476.26	11,279,078.51	21,024,688.94
预付款项	四（四）	2,500,172.88	2,879,171.58	979,137.00	123,284.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保证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四（五）、十二（二）	1,271,755.55	2,905,612.81	560,373.86	677,870.35
存货	四（六）	65,823,845.95	48,135,534.78	29,897,939.16	18,764,505.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四（七）	393,672.10	820,450.84		28,342.17
流动资产合计		101,291,749.60	127,296,942.18	48,904,704.46	48,456,045.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贷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八）	6,655,000.00	6,655,000.00	6,655,000.00	6,655,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四（九）、十二（三）	2,716,697.80	717,461.53	64,806,697.80	62,807,461.53
投资性房地产	四（十）	24,150,443.92	25,085,189.44	24,150,443.92	25,085,189.44
固定资产	四（十一）	100,281,595.83	84,590,272.83	29,932,962.18	32,587,794.11
在建工程	四（十二）	34,762,720.69	32,025,670.41	19,084,389.54	587,882.8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四（十三）	8,651,165.68	6,639,474.76	2,164,304.46	2,290,533.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四（十四）	1,287,240.13	1,958,843.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十五）	585,603.90	674,641.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090,467.95	158,346,553.86	146,793,797.90	130,013,861.57
资产总计		280,382,217.55	285,643,496.04	195,698,502.36	178,469,907.28

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十六）	87,000,000.00	94,000,000.00	55,000,000.00	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四（十七）	48,289,985.65	30,218,859.83	24,861,139.67	7,405,190.45
预收款项	四（十八）	13,018,816.49	3,702,260.60	9,494,389.81	2,219,608.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四（十九）	3,769,880.65	3,704,263.73	876,809.75	803,870.21
应交税费	四（二十）	1,199,196.49	2,532,059.14	602,558.83	1,716,903.87
应付利息	四（二十一）	206,364.05	176,687.80	130,409.22	110,000.01
应付股利	四（二十二）	23,403.36	23,403.36	23,403.36	23,403.36
其他应付款	四（二十三）	29,620,283.96	28,702,902.83	68,825,896.41	51,292,194.5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3,127,930.65	163,060,437.29	159,814,607.05	123,571,170.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四（二十四）	800,000.00	8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四（二十五）	33,697,905.13	36,534,776.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497,905.13	37,334,776.71		
负债合计		217,625,835.78	200,395,214.00	159,814,607.05	123,571,170.70
股东权益：					
股本	四（二十六）	121,778,885.00	121,778,885.00	121,778,885.00	121,778,885.00
资本公积	四（二十七）	50,937,938.80	50,937,938.80	54,267,198.74	54,267,198.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四（二十八）	24,181,414.37	24,181,414.37	24,130,295.29	24,130,295.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四（二十九）	-139,705,127.18	-118,161,441.51	-164,292,483.72	-145,277,642.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7,193,110.99	78,736,796.66	—	—
少数股东权益		5,563,270.78	6,511,485.38	—	—
股东权益合计		62,756,381.77	85,248,282.04	35,883,895.31	54,898,736.5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80,382,217.55	285,643,496.04	195,698,502.36	178,469,907.2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总收入		94,765,832.55	148,727,338.78	35,703,089.47	66,434,722.55
其中：营业收入	四（三十）、十二（四）	94,765,832.55	148,727,338.78	35,703,089.47	66,434,722.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6,030,089.01	149,491,149.93	53,610,348.98	68,755,416.89
其中：营业成本	四（三十）、十二（四）	64,992,269.21	88,938,695.88	19,683,171.62	26,930,927.8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三十一）	533,287.36	1,386,483.41	446,417.05	1,093,538.30
销售费用	四（三十二）	12,996,258.96	27,563,783.45	9,730,901.64	19,487,575.39
管理费用	四（三十三）	30,896,269.25	22,608,772.04	19,530,463.75	15,065,967.50
财务费用	四（三十四）	6,666,051.39	6,974,257.58	4,131,009.04	4,920,687.91
资产减值损失	四（三十五）	-54,047.16	2,019,157.57	88,385.88	1,256,719.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三十六）、十二（五）	-763.73	4,425,720.65	-763.73	-12,790,514.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265,020.19	3,661,909.50	-17,908,023.24	-15,111,208.54
加：营业外收入	四（三十七）	6,007,737.46	23,254,091.60	56,472.06	231,3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四（三十八）	5,947,019.93	23,000,291.59	1,163,290.09	118,017.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5,952.56	10,717,992.61	38,370.29	10,806.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204,302.66	3,915,709.51	-19,014,841.27	-14,997,926.36
减：所得税费用	四（三十九）	1,287,597.61	1,308,093.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91,900.27	2,607,615.63	-19,014,841.27	-14,997,926.3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543,685.67	2,713,428.12		
少数股东损益		-948,214.60	-105,812.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的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所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491,900.27	2,607,615.63	-19,014,841.27	-14,997,926.3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543,685.67	2,713,428.12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48,214.60	-105,812.49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十三（二）、十三（三）	-0.18	0.02	-0.16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十三（二）、十三（三）	-0.18	0.02	-0.16	-0.1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7,617,799.72	139,179,629.18	57,815,933.61	67,907,806.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四十）1	2,273,837.73	721,227.11	1,360,813.40	241,730.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891,637.45	139,900,856.29	59,176,747.01	68,149,537.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146,324.66	58,847,079.98	9,590,378.91	24,157,245.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620,450.31	28,752,251.00	18,052,586.17	16,397,965.34
支付的各种税费		7,900,957.20	13,300,756.98	4,135,347.79	8,380,987.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四十）2	43,689,870.94	38,346,977.83	16,194,535.16	18,229,558.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357,603.11	139,247,065.79	47,972,848.03	67,165,75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965.66	653,790.50	11,203,898.98	983,781.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4,500.00	5,138,418.10	14,500.00	4,010,806.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0	8,045,864.58	500,000.00	9,79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4,500.00	13,184,282.68	514,500.00	13,800,806.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882,730.11	30,459,354.61	8,439,921.35	6,321,155.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12.00	8,120,000.00	2,312.00	8,12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85,042.11	38,579,354.61	8,442,233.35	14,441,155.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0,542.11	-25,395,071.93	-7,927,733.35	-640,349.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000,000.00	94,000,000.00	55,000,000.00	6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四十）3	60,375,200.00	96,718,970.00	60,375,200.00	66,289,17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375,200.00	190,718,970.00	115,375,200.00	126,289,17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000,000.00	101,5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12,714.73	6,830,283.01	4,060,591.76	4,731,733.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四十）4	55,060,143.19	60,132,327.49	55,000,000.00	60,132,327.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772,857.92	168,462,610.50	119,060,591.76	124,864,060.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7,657.92	22,256,359.50	-3,685,391.76	1,425,109.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34,165.69	-2,484,921.93	-409,226.13	1,768,541.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72,092.28	31,557,014.21	4,607,195.24	2,838,654.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四十一）3	6,837,926.59	29,072,092.28	4,197,969.11	4,607,195.2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数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减项）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778,885.00				50,937,938.80				24,181,414.37		-118,161,441.51	78,736,796.66	85,248,282.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778,885.00				50,937,938.80				24,181,414.37		-118,161,441.51	78,736,796.66	85,248,282.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21,543,685.67	-21,543,685.67	-22,491,900.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543,685.67	-21,543,685.67	-22,491,900.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778,885.00				50,937,938.80				24,181,414.37		-139,705,127.18	57,193,110.99	62,756,381.7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5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期数

上期数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减项）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778,885.00	-	-	53,281,278.37	-	-	-	-	24,181,414.37	-	-117,961,499.33	81,280,078.41	16,895,328.59	98,175,407.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913,370.30	-2,913,370.30		-2,913,370.3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778,885.00			53,281,278.37					24,181,414.37		-120,874,869.63	78,366,708.11	16,895,328.59	95,262,036.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2,343,339.57							2,713,428.12	370,088.55	-10,383,843.21	-10,013,754.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43,339.57							2,713,428.12	2,713,428.12	-105,812.49	2,607,615.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43,339.57	-10,278,030.72	-12,621,370.29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343,339.57								-2,343,339.57	-10,278,030.72	-12,621,370.29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778,885.00			50,937,938.80					24,181,414.37		-118,161,441.51	78,736,796.66	6,511,485.38	85,246,282.0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15年度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减项)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778,885.00	-	-	-	54,267,198.74	-	-	-	24,130,295.29	-	-127,366,345.79	72,810,033.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913,370.30	-2,913,370.30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778,885.00				54,267,198.74				24,130,295.29		-130,279,716.09	69,896,662.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填列)											-14,997,926.36	-14,997,926.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97,926.36	-14,997,926.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 (股东) 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778,885.00				54,267,198.74				24,130,295.29		-145,277,642.45	54,898,736.58

单位：人民币元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临安市苕溪南路78号

营业期限：1993年8月12日至2023年8月11日止

股本：人民币121,778,885.00元

法定代表人：祝政

(二)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医药制造行业

公司经营范围：市场经营管理、货物进出口。含下属分支机构的经营围。生产：片剂、颗粒剂、丸剂、合剂、口服液、糖浆剂、滴眼剂、滴丸剂、（《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软胶囊、片剂、颗粒剂类保健食品。

(三) 公司历史沿革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1989年3月11日经临安县人民政府临政(1989)40号文批准成立。1992年5月31日为完善股份制试点进行整体资产评估，并完成股份制改造。

根据本公司1992年7月21日第一届第四次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第25号文复审同意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93）第2053号文审核批准，于1993年8月23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177.89万股（A股），每股发行价每股1元（股票代码为600671）。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2016年2月2日批准报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被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并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所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合并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七)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母公司应当将其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1、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2、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3、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4、企业应考虑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
- 2、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
- 3、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
- 4、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

- 1、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
- 2、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

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B、持有至到期投资；

C、应收款项；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E、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标准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

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80	8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	---

(十一)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 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 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十二) 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 在途物资、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 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 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 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① 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

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应当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投资成本，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 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②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管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

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②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计价政策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

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期末，本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a、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b、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c、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d、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e、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f、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残值率 3%-5%，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	---------	---------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45	6.47-2.11
通用设备	12-14	8.08-6.79
专用设备	12-14	8.08-6.79
运输工具	12	8.08-7.92
其他设备	5-8	19.4-11.88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

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七)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

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③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④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如下：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2)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

利时。(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本公司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二十三)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五)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二十六)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二十七)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本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营业税	提供应税劳务、转让无形资产或销售不动产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5%、25%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和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子公司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 2014 年 7 月 2 日起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计缴的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F201434000591。

根据浙江省临安市国家税务局临国税减备告字（2008）第 69 号文，子公司浙江天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临安分公司自 2008 年 2 月 27 日起享受增值税减免政策。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 48 号文，子公司浙江天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自 2011 年起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免政策。

四、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3,402.82	1,849.82
银行存款	6,834,518.90	29,070,237.87
其他货币资金	4.87	4.59
合计	6,837,926.59	29,072,092.2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568,490.82	5,449,603.63
合计	4,568,490.82	5,449,603.63

2、本期应收票据中无已经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本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6,469,211.20	12,446,633.82

5、期末公司已经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994,213.67	2,572,610.66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761,960.17	57.63	33,761,960.1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56,906.79	41.91	4,661,021.08	18.98	19,895,885.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547.66	0.46	268,547.66	100.00	
合计	58,587,414.62	100.00	38,691,528.91	66.04	19,895,885.71

续表: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761,960.17	44.08	33,761,960.1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559,514.85	55.57	4,525,038.59	10.63	38,034,476.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547.66	0.35	268,547.66	100.00	
合计	76,590,022.68	100.00	38,555,546.42	50.34	38,034,476.26

2、应收账款种类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杭州天目保健品有限公司	33,761,960.17	33,761,960.17	3-5 年	100.00
合计	33,761,960.17	33,761,960.17		——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	理由
杭州天目山铁皮石斛有限公司	268,547.66	268,547.66	100.00	4-5 年	预计通过法律途径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合计	268,547.66	268,547.66			

(3)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594,400.15	59.44	729,720.00	35,814,094.78	84.16	1,790,704.74
1至2年	4,516,419.89	18.39	451,642.00	3,525,346.01	8.28	352,534.60
2至3年	2,435,564.19	9.92	730,669.26	662,710.39	1.56	198,813.12
3至4年	471,750.09	1.92	377,400.06	852,704.78	2.00	682,163.83
4至5年	835,913.58	3.40	668,730.87	1,019,182.95	2.39	815,346.36
5年以上	1,702,858.89	6.93	1,702,858.89	685,475.94	1.61	685,475.94
合计	24,556,906.79	100.00	4,661,021.08	42,559,514.85	100.00	4,525,038.59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杭州天目保健品有限公司	货款	33,761,960.17	3-5年	57.63
广东省康怡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2,127,262.00	1年以内	3.63
江苏嘉亿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1,261,593.50	1年以内、 1-2年	2.15
北京康大时代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1,075,067.68	2-3年	1.83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765,000.00	1年以内	1.31
合计		38,990,883.35		66.55

4、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48,721.17	37.94	2,777,631.38	96.48
1-2年	1,468,492.38	58.74	46,735.52	1.62
2-3年	32,140.65	1.29	18,200.00	0.63
3年以上	50,818.68	2.03	36,604.68	1.27
合计	2,500,172.88	100.00	2,879,171.58	100.00

2、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发生时间	原因
------	----	------	----

单位名称	金额	发生时间	原因
安徽援康药业有限公司	924,272.09	2014 年度	注
亳州健桥医药有限公司	181,245.79	2014 年度	注
合计	1,105,517.88		--

注：该供应商为丸药原料供应商，子公司黄山天目丸药车间改造中，未获取 GMP 认证，暂不能正常生产，故要求对方延期交货，该预付的丸药原料款本期无变动。

3、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发生时间
安徽援康药业有限公司	924,272.09	2014 年度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468,250.00	2015 年度
浙江特富锅炉有限公司	234,180.00	2015 年度
亳州健桥医药有限公司	181,245.79	2014 年度
杭州宏泰食品添加剂有限公司	81,625.00	2015 年度
合计	1,889,572.88	---

4、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75,000.00	69.64	6,975,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40,492.50	27.36	1,468,736.95	53.59	1,271,755.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00	3.00	300,000.00	100.00	
合计	10,015,492.50	100.00	8,743,736.95	87.30	1,271,755.55

续表：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75,000.00	59.48	6,975,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51,395.54	37.96	1,545,782.73	34.73	2,905,612.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300,000.00	2.56	300,000.00	100.00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726,395.54	100.00	8,820,782.73	75.22	2,905,612.81

2、其他应收款种类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杭州誉振科技有限公司	6,975,000.00	6,975,000.00	4-5 年	100.00
合计	6,975,000.00	6,975,000.00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	理由
杨晓明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4-5 年	历史遗留问题，预计收回可能性不大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36,920.30	41.48	56,846.00	2,896,585.23	65.07	144,829.26
1 至 2 年	122,715.85	4.48	12,271.59	42,193.01	0.95	4,219.30
2 至 3 年	9,455.70	0.35	2,836.71	65,043.60	1.46	19,513.08
3 至 4 年	51,000.00	1.86	40,800.00	335,090.00	7.53	268,072.00
4 至 5 年	322,090.00	11.75	257,672.00	16,673.05	0.37	13,338.44
5 年以上	1,098,310.65	40.08	1,098,310.65	1,095,810.65	24.62	1,095,810.65
合计	2,740,492.50	100.00	1,468,736.95	4,451,395.54	100.00	1,545,782.73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93,600.00	195,589.14
转让款	6,975,000.00	7,475,000.00
备用金及往来款	1,562,174.86	3,168,430.12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	1,284,717.64	887,376.28
合计	10,015,492.50	11,726,395.54

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杭州誉振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6,975,000.00	4—5 年	69.64
现代集团国际有限公司	备用金及往来款	522,742.50	1 年以内	5.22
杨晓明	备用金及往来款	300,000.00	4—5 年	3.00
临安市人民法院	其他	278,995.00	1 年以内	2.79
美国公司	备用金及往来款	181,303.47	5 年以上	1.81
合计		8,258,040.97		82.46

5、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六) 存货

1、存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1,390,769.25		1,390,769.25	3,304,615.48		3,304,615.48
原材料	25,197,245.62		25,197,245.62	19,306,901.06		19,306,901.06
自制半成品	19,248,466.88	106,397.25	19,142,069.63	18,072,901.26	175,273.51	17,897,627.75
库存商品	23,007,088.36	5,875,442.58	17,131,645.78	9,812,031.64	6,172,688.39	3,639,343.25
包装物	2,511,125.29		2,511,125.29	3,421,495.24		3,421,495.24
低值易耗品	450,990.38		450,990.38	565,552.00		565,552.00
合计	71,805,685.78	5,981,839.83	65,823,845.95	54,483,496.68	6,347,961.90	48,135,534.78

2、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自制半成品	175,273.51	90,359.75		159,236.01	106,397.25
库存商品	6,172,688.39		203,403.62	93,842.19	5,875,442.58
合计	6,347,961.90	90,359.75	203,403.62	253,078.20	5,981,839.83

3、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房租及装修费	82,216.65	48,202.00
税费	311,455.45	772,248.84
合计	393,672.10	820,450.84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采用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655,000.00	6,655,000.00
其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655,000.00	6,655,000.00
合计	6,655,000.00	6,655,000.00

采用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上海领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50	5.50		6,655,000.00		6,655,000.00	6,655,000.00		6,655,000.00
合 计				6,655,000.00		6,655,000.00	6,655,000.00		6,655,000.00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杭州融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17,461.53			-77.26		
深圳市天目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686.47		
合计	717,461.53	2,000,000.00		-763.73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其中：减值准备期
-------	--------	-----	----------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未余额
联营企业					
杭州融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17,384.27	
深圳市天目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99,313.53	
合计				2,716,697.80	

(十) 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949,444.58	16,115,074.59	38,064,519.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1,949,444.58	16,115,074.59	38,064,519.1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506,562.09	2,472,767.64	12,979,329.73
2. 本期增加金额	549,224.40	385,521.12	934,745.52
(1) 计提或摊销	549,224.40	385,521.12	934,745.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055,786.49	2,858,288.76	13,914,075.2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893,658.09	13,256,785.83	24,150,443.92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 期初账面价值	11,442,882.49	13,642,306.95	25,085,189.44

2、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均已办妥产权证书。

3、年末，已有账面原值为 35,393,355.44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用于贷款抵押，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八、（二）5 所述。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486,758.84	44,786,257.20	15,911,381.29	2,979,102.29	1,232,281.92	139,395,781.54
2. 本期增加金额	3,459,375.56	17,312,309.48	1,759,346.38		171,349.93	22,702,381.35
（1）购置	57,000.00	2,221,533.06	499,412.21		171,349.93	2,949,295.20
（2）在建工程转入	3,402,375.56	15,090,776.42	1,259,934.17			19,753,086.15
3. 本期减少金额	25,746.00	98,265.36	761,407.27	86,013.00		971,431.63
（1）处置或报废	25,746.00	98,265.36	761,407.27	86,013.00		971,431.63
（2）处置子公司减少						
4. 期末余额	77,920,388.40	62,000,301.32	16,909,320.40	2,893,089.29	1,403,631.85	161,126,731.2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198,515.36	30,252,333.35	9,155,932.64	1,547,212.83	651,514.53	54,805,508.71
2. 本期增加金额	2,633,541.08	3,310,485.43	566,269.93	227,158.74	192,708.27	6,930,163.45
（1）计提	2,633,541.08	3,310,485.43	566,269.93	227,158.74	192,708.27	6,930,163.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4,608.80	55,806.15	736,689.17	83,432.61		890,536.73
（1）处置或报废	14,608.80	55,806.15	736,689.17	83,432.61		890,536.73
（2）处置子公司减少						
4. 期末余额	15,817,447.64	33,507,012.63	8,985,513.40	1,690,938.96	844,222.80	60,845,135.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子公司减少						
4. 期末余额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102,940.76	28,493,288.69	7,923,807.00	1,202,150.33	559,409.05	100,281,595.83
2. 期初账面价值	61,288,243.48	14,533,923.85	6,755,448.65	1,431,889.46	580,767.39	84,590,272.83

2、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0,613,191.93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子公司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的房屋建筑物	37,412,924.80	办理中

(十二)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黄山天目医药生产产业园工程	15,554,726.15		15,554,726.15	31,308,827.04		31,308,827.04
黄山薄荷车间三期				2,016.32		2,016.32
薄荷车间一、二期				37,635.20		37,635.20
薄荷六车间				34,055.59		34,055.59
超青车间改造项目				587,882.83		587,882.83
办公质检大楼项目				55,253.43		55,253.43
天工市场升级改造	19,084,389.54		19,084,389.54			
厂区改造工程	123,605.00		123,605.00			
合计	34,762,720.69		34,762,720.69	32,025,670.41		32,025,670.41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黄山天目医药生产产业	31,308,827.04	22,477,922.23	19,017,354.57	19,214,668.55	15,554,726.15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园工程					
办公质检大楼项目	55,253.43	53,395.17	108,648.60		
黄山薄荷车间三期	2,016.32	39,030.95	41,047.27		
超青车间改造项目	587,882.83			587,882.83	
薄荷六车间	34,055.59	188,732.25	222,787.84		
薄荷车间一净化工程		363,247.87	363,247.87		
天工市场升级改造		21,476,539.54		2,392,150.00	19,084,389.54
合计	31,988,035.21	44,598,868.01	19,753,086.15	22,194,701.38	34,639,115.69

3、期末无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

(十三)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796,364.00	6,000,000.00	500,000.00	15,296,364.00
2. 本期增加金额	2,729,400.00			2,729,400.00
(1) 购置	2,729,400.00			2,729,4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4. 期末余额	11,525,764.00	6,000,000.00	500,000.00	18,025,764.0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36,055.67	6,000,000.00	320,833.57	8,656,889.24
2. 本期增加金额	667,709.04		50,000.04	717,709.08
(1) 计提	667,709.04		50,000.04	717,709.0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4. 期末余额	3,003,764.71	6,000,000.00	370,833.61	9,374,598.3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商标权	合计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521,999.29		129,166.39	8,651,165.68
2. 期初账面价值	6,460,308.33		179,166.43	6,639,474.76

注：本公司期末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借款的账面净值为 2,035,138.07 元。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景观绿化	1,958,843.77		671,603.64		1,287,240.13	
合计	1,958,843.77		671,603.64		1,287,240.13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45,422.19	648,760.09
预提销售费用	140,181.71	25,881.03
合计	585,603.90	674,641.12

2、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	2,316,464.24	3,503,156.10
预提销售费用	934,544.73	172,540.23
合计	3,251,008.97	3,675,696.33

3、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减值准备	50,572,241.46	50,577,697.77
可抵扣亏损	85,795,132.63	63,590,336.83
合计	136,367,374.09	114,168,034.60

4、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年度

年度	期末数	期初数	到期年度
2011 年度	50,571.07	50,571.07	2016 年度
2012 年度	39,855,557.74	39,855,557.74	2017 年度
2013 年度	1,189,546.17	1,189,546.17	2018 年度
2014 年度	22,494,661.85	22,494,661.85	2019 年度
2015 年度	22,204,795.80		2020 年度
合计	85,795,132.63	63,590,336.83	

(十六)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按类别列示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62,000,000.00	75,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9,000,000.00
信用借款		
应急资金	15,000,000.00	
合计	87,000,000.00	94,000,000.00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逾期及展期借款情况：无。

3、抵押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八、（二）5 所述。

(十七)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材料款	28,854,255.54	25,173,517.87
设备款	6,005,705.24	1,802,507.64
工程款	12,953,572.14	2,962,675.17
其他	476,452.73	280,159.15
合计	48,289,985.65	30,218,859.83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本账户期末账龄无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

(十八)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12,643,668.04	3,306,927.85
其他	375,148.45	395,332.75
合计	13,018,816.49	3,702,260.60

2、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3、本账户无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一、短期薪酬	3,181,407.97	29,681,335.63	29,615,718.71	3,247,024.8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2,855.76	3,004,731.60	3,004,731.60	522,855.7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704,263.73	32,686,067.23	32,620,450.31	3,769,880.65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项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付	本期支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0,329.81	25,256,391.75	25,190,136.79	886,584.77
二、职工福利费		1,820,704.77	1,820,704.77	
三、社会保险费		1,288,664.78	1,288,664.78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030,585.21	1,030,585.21	
2. 工伤保险费		152,726.11	152,726.11	
3. 生育保险费		105,353.46	105,353.46	
四、住房公积金		716,794.90	716,794.9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61,078.16	598,779.43	599,417.47	2,360,440.12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短期带薪缺勤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九、其他短期薪酬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短期薪酬项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付	本期支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合计	3,181,407.97	29,681,335.63	29,615,718.71	3,247,024.89

2、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性质	计算缴费金额的公式或依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缴	本期缴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社会统筹	企业职工缴费工资总额	522,855.76	2,769,881.03	2,769,881.03	522,855.76
二、失业保险费	社会统筹	企业职工缴费工资总额		234,850.57	234,850.57	
合计			522,855.76	3,004,731.60	3,004,731.60	522,855.76

(二十)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94,654.58	1,176,316.04
营业税	4,698.75	41,119.55
企业所得税	162,689.36	346,197.5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05,506.05	78,163.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059.26	85,220.50
房产税	286,276.01	290,065.90
土地使用税	395,724.01	395,609.97
教育费附加	9,025.40	36,523.07
地方教育附加	6,016.93	24,348.71
印花税	5,767.94	40,421.07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7,778.20	18,073.00
合计	1,199,196.49	2,532,059.14

(二十一)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6,364.05	176,687.80
合计	206,364.05	176,687.80

(二十二)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1年未支付原因
------	-----	-----	-----------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1年未支付原因
法人股股利	23,403.36	23,403.36	对方单位尚未领取
合计	23,403.36	23,403.36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金	3,967,954.48	2,597,427.21
往来款	15,042,510.79	12,379,343.01
业务费	8,763,639.07	12,142,629.33
其他	1,846,179.62	1,583,503.28
合计	29,620,283.96	28,702,902.83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4,017,232.88	
合计	4,017,232.88	

(二十四) 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药用石斛 GAP 基地研发经费	800,000.00			800,000.00	注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注：药用石斛 GAP 基地研发经费系根据杭州市经济委员会杭经医药[2003]54 号文和杭州财政局杭财企一[2003]48 号文下拨给子公司浙江天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用于建立药用石斛 GAP 基地及产业化项目的研发经费，按文件规定计入“专项应付款”处理，因项目尚未验收，尚未转作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目前，子公司浙江天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已申请项目验收。

(二十五) 递延收益

1、分类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6,534,776.71	2,729,400.00	5,566,271.58	33,697,905.13	
合计	36,534,776.71	2,729,400.00	5,566,271.58	33,697,905.13	

2、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拆迁长期资产补偿款	36,534,776.71		5,074,979.58		31,459,797.13	与资产相关
专项补助资金		2,729,400.00	491,292.00		2,238,108.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6,534,776.71	2,729,400.00	5,566,271.58		33,697,905.13	

2013年1月16日，子公司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天目”）与黄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及黄山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签订退城入园三方协议书，黄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给予黄山天目搬迁综合补偿合计6,042.98万元，款项用于停工停业损失补偿和土地、房产及其附属设施补偿。黄山天目于2013年度和2014年度分别收到房屋拆迁补偿款3,000万元和3,042.98万元。拆迁补偿款属于综合性政府补助，2015年本期已支出与收益性相关金额4,268,318.11元，剩余32,266,458.60元为与资产性相关，按房屋建筑物使用年限平均摊销，本期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转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4,268,318.11元，与资产性相关的政府补助转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806,661.47元。

根据黄山市屯溪区财政局关于补缴土地出让金的通知，子公司黄山薄荷收到的财政专项补贴272.94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项目收益期分期确认收入，本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491,292.00元。

(二十六) 股本

股东名称/类别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其他内资持股	58,352						58,35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8,352						58,352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8,352						58,352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21,720,533						121,720,533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21,720,533						121,720,533
股份总额	121,778,885						121,778,885

(二十七)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1、股本溢价	45,896,699.93			45,896,699.93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1)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41,356,305.08			41,356,305.08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3) 其他	4,540,394.85			4,540,394.85
2、其他资本公积	5,041,238.87			5,041,238.87
合计	50,937,938.80			50,937,938.80

(二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3,116,082.20			23,116,082.20
任意盈余公积	1,065,332.17			1,065,332.17
合计	24,181,414.37			24,181,414.37

(二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18,161,441.51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118,161,441.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543,685.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9,705,127.18

(三十)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	76,152,125.48	142,796,532.30
2、其他业务收入	18,613,707.07	5,930,806.48
合计	94,765,832.55	148,727,338.78
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1、主营业务成本	49,304,543.19	87,876,257.91
2、其他业务成本	15,687,726.02	1,062,437.97
合 计	64,992,269.21	88,938,695.88
营业利润	-21,265,020.19	3,661,909.50

2、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按业务内容列示：（按品种分类）

项 目	2015 年度		
	收 入	成 本	毛 利
一、主营业务			
药品	72,643,409.95	46,353,784.56	26,289,625.39
保健品	3,508,715.53	2,950,758.63	557,956.90
小计	76,152,125.48	49,304,543.19	26,847,582.29
二、其他业务			
转让	11,589.74	3,968.04	7,621.70
天工商厦	4,694,425.00	2,059,142.72	2,635,282.28
加工费及其他			
销售原材料	13,907,692.33	13,624,615.26	283,077.07
小计	18,613,707.07	15,687,726.02	2,925,981.05
合 计	94,765,832.55	64,992,269.21	29,773,563.34
项 目	2014 年度		
	收 入	成 本	毛 利
一、主营业务			
药品	132,707,617.46	81,949,401.95	50,758,215.51
保健品	10,088,914.84	5,926,855.96	4,162,058.88
小计	142,796,532.30	87,876,257.91	54,920,274.39
二、其他业务			
转让	20,353.87	5,248.67	15,105.20
天工商厦	5,687,391.00	867,189.30	4,820,201.70
加工费及其他	223,061.61	190,000.00	33,061.61
小计	5,930,806.48	1,062,437.97	4,868,368.51
合 计	148,727,338.78	88,938,695.88	59,788,642.90

3、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	-----	-----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1) 华东地区	40,103,480.33	90,205,323.55
(2) 华北地区	3,075,490.30	6,087,182.39
(3) 华南地区	22,134,184.16	19,865,001.30
(4) 西北地区	480,978.63	743,934.78
(5) 东北地区	900,481.55	3,397,220.50
(6) 西南地区	6,535,107.91	8,816,946.72
(7) 中南地区	2,922,402.60	13,680,923.06
(8) 国外		
营业收入合计	76,152,125.48	142,796,532.30
营业成本		
(1) 华东地区	25,052,654.93	49,240,960.69
(2) 华北地区	2,105,095.60	3,192,472.12
(3) 华南地区	15,407,400.11	17,074,492.95
(4) 西北地区	281,135.50	501,350.89
(5) 东北地区	463,638.32	2,107,111.39
(6) 西南地区	4,345,383.38	6,732,792.57
(7) 中南地区	1,649,235.35	9,027,077.30
(8) 国外		
营业成本合计	49,304,543.19	87,876,257.91

4、本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收入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9,476,923.08	9.99
广东省康怡药业有限公司	5,483,034.19	5.79
安徽同辉香料有限公司	4,430,769.23	4.68
广东天士力奥健医药有限公司	3,991,452.99	4.21
杭州天目医药有限公司	3,485,686.99	3.68
合计	26,867,866.48	28.35

(三十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税	234,721.25	284,369.55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163.55	642,899.77
教育费附加	124,402.56	459,214.09
土地增值税		
合计	533,287.36	1,386,483.41

(三十二)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职工薪酬	4,444,183.02	2,568,444.50
办公费、广告费、会议费等销售部门费用	968,036.86	2,718,989.18
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市场开发费用	6,437,813.44	20,742,207.38
其他	1,146,225.64	1,534,142.39
合计	12,996,258.96	27,563,783.45

(三十三)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职工薪酬	13,853,663.55	10,851,854.36
办公费、董事会费、电话费等行政费用	1,645,720.13	2,194,919.93
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业务费用	2,125,852.42	1,570,359.11
折旧、摊销	3,931,011.83	1,530,580.44
研究开发费	190,494.51	135,797.39
税金	1,648,828.67	1,817,728.89
物业、水电、物料消耗、中介费等其他费用	7,500,698.14	4,507,531.92
合计	30,896,269.25	22,608,772.04

(三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支出	6,864,730.30	6,999,539.96
减：利息收入	250,621.14	85,754.11
加：汇兑损失		19,585.98
减：汇兑收益	724.34	105.98
加：其他支出	3,882.67	12,489.37
加：手续费	48,783.90	28,502.36
合计	6,666,051.39	6,974,257.58

(三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坏账损失	58,996.71	589,657.65
二、存货跌价损失	-113,043.87	1,429,499.92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54,047.16	2,019,157.57

(三十六)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来源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3.73	-343.9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426,064.58
合计	-763.73	4,425,720.65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763.73 元为杭州融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当年投资收益-77.26 元和深圳市天目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当年投资收益-686.47 元。

(三十七)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数	计入上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716.93	9,716.93	23,595.31	23,595.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716.93	9,716.93	23,595.31	23,595.3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625,184.82	625,184.82	321,625.00	321,625.00
拆迁补助	5,276,503.94	5,276,503.94	22,695,023.29	22,695,023.29
其他	96,331.77	96,331.77	213,848.00	213,848.00
合计	6,007,737.46	6,007,737.46	23,254,091.60	23,254,091.60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环保补助资金		7,8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大户奖励款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25,9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岗位补贴		47,925.00	与收益相关
税费返还减免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资金			与收益相关
工业扶持补助			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款		22,695,023.29	与收益相关
车辆报废补贴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业产业化建设补助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引入企业高层次人才专项补助资金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力工程项目补助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临安市文化馆非遗中药文化补助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临安市科学技术局专利资助费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拆迁长期资产补偿款	4,268,318.11		与收益相关
拆迁长期资产补偿款	806,661.47		与资产相关
补贴款	11,200.00		与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拆迁款	15,647.00		与收益相关
过渡费	20,862.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第一批稳岗补贴	53,815.36		与收益相关
财政稳岗补贴	10,031.44		与收益相关
研发仪器设备补助款	30,450.00		与收益相关
支持企业发展基金	78,411.38		与收益相关
关于补缴土地出让金的通知	491,292.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901,688.76	23,016,648.29	

(三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数	计入上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5,952.56	65,952.56	10,717,992.61	10,717,992.6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5,952.56	65,952.56	10,717,992.61	10,717,992.6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	1,606,410.90	1,606,410.90	40,044.63	40,044.63
滞纳金				

项目	本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数	计入上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4,274,656.47	4,274,656.47	12,242,254.35	12,242,254.35
合计	5,947,019.93	5,947,019.93	23,000,291.59	23,000,291.59

(三十九)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98,560.39	1,233,883.08
递延所得税调整	89,037.22	74,210.80
合计	1,287,597.61	1,308,093.88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21,204,302.6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301,075.6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04,551.7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46,435.9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3,315.5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454,370.11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1,287,597.61

(四十)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政府补助	625,184.82	321,625.00
其他	346,952.91	299,602.11
保证金	1,301,700.00	100,000.00
合计	2,273,837.73	721,227.11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办公费、会议费、电话费等行政费用支出	2,557,745.99	2,205,711.50
广告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业务费用支出	34,069,942.36	32,245,574.83
物业、水电费、检测费、中介费等其他费用支出	6,962,182.59	1,620,691.50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	2,275,000.00
合计	43,689,870.94	38,346,977.83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退城还园”补助款		30,429,800.00
收到临安市财政局应急周转资金	55,000,000.00	60,000,000.00
收到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应急周转资金	4,000,000.00	
“超青生产线”投资款	1,375,200.00	6,289,170.00
合计	60,375,200.00	96,718,970.00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支付拆迁损失费		
支付临安市财政局应急周转资金	55,000,000.00	60,000,000.00
支付安徽银丰应急周转资金		
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60,143.19	132,327.49
合计	55,060,143.19	60,132,327.49

(四十一)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491,900.27	2,607,615.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047.16	2,019,157.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864,908.97	5,701,034.72
无形资产摊销	717,709.08	640,438.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71,603.64	55,966.97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填列)		29,710.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56,235.63	31,072.3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6,864,730.30	6,999,539.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763.73	-4,425,720.6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89,037.22	74,210.80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7,322,189.10	9,680,076.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1,812,340.19	7,228,373.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9,675,157.89	-29,987,685.9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965.66	653,790.5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837,926.59	29,072,092.2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9,072,092.28	31,557,014.2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34,165.69	-2,484,921.93

2、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 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 北斗公司	0.00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中: 北斗公司	0.00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 北斗公司	5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0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现金	6,837,926.59	29,072,092.28
其中：库存现金	3402.82	1,849.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834518.9	29,070,237.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87	4.59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6,837,926.59	29,072,092.28
其中：母公司或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二)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0.75	—	4.87
其中：美元	0.75	6.4936	4.87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	黄山屯溪	黄山屯溪	3,000.00	制造业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	黄山屯溪	黄山屯溪	975.00	制造业	28.00	72.00	100.00	其他方式取得
浙江天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临安	杭州临安	2,000.00	种植业	70.00		70.00	其他方式取得

(二)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三)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少数股东表决权比例 (%)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浙江天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0.00	30.00	-948,214.60		5,563,270.78

续表: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天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772.23 万元	267.61 万元	2,039.84 万元	105.42 万元	80.00 万元	185.42 万元

续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天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4.92 万元	342.29 万元	2,367.21 万元	116.72 万元	80.00 万元	196.72 万元

续表: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天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68.25 万元	-316.07 万元	-316.07 万元	-222.62 万元	505.45 万元	-35.27 万元	35.27 万元	124.72 万元

六、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业务性质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杭州融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33.33		33.33	投资管理	权益法
深圳市天目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杭州	40.00		40.00	投资管理	权益法

七、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杭州融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目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融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目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950,532.59	3,458,929.83	1,950,764.38	
非流动资产	501,535.42		501,535.42	
资产合计	2,452,068.01	3,458,929.83	2,452,299.80	
流动负债	300,000.00		300,000.00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杭州融锋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目山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融锋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目山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负债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净资产	2,152,068.01	3,458,929.83	2,152,299.8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 净资产份额	717,384.27	1,383,571.93	717,461.5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 资的账面价值	717,384.27	1,383,571.93	717,461.53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231.79	-1,716.17	-1,031.9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231.79	-1,716.17	-1,031.90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 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00	0.00	0.00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全称	企业类 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 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	杭州	赵锐勇	56331676-2	文化创意策 划、实业投资

续表：

控股股东全称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持 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 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 控制方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 团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5000 万元	16.67	16.67	赵锐勇、赵非 凡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所述。

3、本公司的合营、联营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所述。

（二）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

本期无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销售商品

本期无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3、关联方应收账款

本期无关联方应收账款

4、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5、关联担保、抵押、质押情况

（1）关联担保情况

本期无关联担保情况

（2）关联方抵押

2014年8月11日，子公司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与徽商银行黄山天都支行签订（最抵字第141013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房屋建筑物（房产证：房地权证黄（昱）字第201407746号、房地权证黄（昱）字第201407747号、房地权证黄（昱）字第201407748号、房地权证黄（昱）字第201407749号、房地权证黄（昱）字第201407750号）提供抵押担保。截至2015年12月31日，在此抵押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余额为700万元。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大承诺事项

根据公司六届八次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司拟出资10万美元收购自然人王永高先生持有的美国芝加哥医药中心52%的股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部分股权转让款2.5万美元，股权转让尚未完成。

（二）或有事项

2015年11月6日，紫昂对本公司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赔偿其投资损失等10.16万元，截止报告日，此案尚在审理之中。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一系列议案。为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 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发展潜力, 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 以实现公司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 购买辽宁昆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连联国际有限公司、维生制药有限公司、连伟、周莉及其他 82 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的辽宁科泰生物基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同时公司拟向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杭州欢游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裕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三名特定投资者以锁价发行的方式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9.35 亿元, 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的 100%。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交易作价为 125,000 万元, 其中股份支付金额为 75,749.51 万元, 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数量为 34,044,722 股。同时, 上市公司拟向长城集团、欢游投资、裕明电子三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93,500 万元, 配套融资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 42,022,471 股。本次交易中, 上市公司合计发行不超过 76,067,193 股股份。根据标的资产预估及作价情况, 上市公司本次拟购买的资产交易金额 125,000 万元, 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 100%,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 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需按规定进行相应信息披露; 同时, 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需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截止报告日重组事项尚未完成。

(二) 长城集团于 2016 年 1 月 11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合计 2,200,000 股, 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1.81%, 本次增持最高价格为 39.71 元/股, 最低价格为 32.49 元/股, 平均价格为 36.35 元/股。本次增持前长城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24,771,020 股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的 20.34%, 并通过签署《合作协议》方式控制公司 9,567,950 股股份, 长城集团合计拥有天目药业 34,338,970 股权益, 占公司总股本的 28.20%。本次增持后, 长城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26,971,020 股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的 22.15%, 并通过签署《合作协议》方式控制公司 9,567,950 股股份, 长城集团合计拥有天目药业 36,538,970 股权益, 占公司总股本的 30.0044%。长城集团已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告了《收购报告书》等相关文件。

(三) 2015 年 4 月 1 日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华盖创意(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盖公司”)上告本公司侵害其作品信息网络传播权纠纷一案,并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出具了“(2015)浙杭知初字第 321 号《民事判决书》”。2016 年 1 月 5 日,公司与华盖公司达成庭外和解协议,就公司侵害其作品信息网络传播权事项一次性支付华盖公司陆万元,以抵偿协议签订前华盖公司所有的著作财产权的损失。本期后事项已作为调整事项调整了 2015 年的会计报表。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 抵押借款

2014 年 6 月 3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安支行(以下简称建行临安支行)签订(20140223ZGEDY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公司部分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为公司与建行临安支行签订的债权债务合同提供抵押担保,所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为 47,017,00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此抵押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 2,500 万元。

2014 年 6 月 26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安支行(以下简称建行临安支行)签订(20140263ZGEDY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公司部分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为公司与建行临安支行签订的债权债务合同提供抵押担保,所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为 86,122,20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此抵押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 3,000 万元。

(二) 2015 年 10 月 12 日,股东深圳长汇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诚汇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城汇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天津长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长汇及其一致行动人”或“甲方”)与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集团”或“乙方”)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深圳长汇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票 20,420,397 股,占总股本的 16.77%,转让给长城集团。2015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赵锐勇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同意赵锐勇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杨宗昌变为赵锐勇。

(三)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 2015 年 10 月 22 日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5]3 号)。认定本公司转让子公司深圳京柏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60%股权事项未按规定披露等违法事实,对公司处以责令改正、警告及 50 万元罚款的处罚。

(四) 2015 年公司收到《临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临市监处字[2015]51 号),认定本公司 2014 年在未经批准的情况下至少在一批次 10ml/瓶的珍珠明目滴眼液(28080 瓶)和一批次 15ml/瓶(17700 瓶)的珍珠明目滴眼液中添加了硼酸、硼砂。鉴于珍珠明目滴

眼液未发现严重的不良反应及造成人员伤害,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和国家药典委员会专家已同意在生产珍珠明目滴眼液时可以加入硼酸、硼砂,抽检的4批珍珠明目滴眼液检验结果为合格,但就此事对公司处以没收硼酸1485.2千克、硼砂12.83千克;没收该项所得计人民币18.92976万元,并处罚款计人民币21.5万元。公司目前已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完毕,正在办理相关备案和审批手续。

(五) 2015年公司收到《临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杭临)市管罚处字[2015]134号),认定本公司2014年12月27日生产、销售的183件(14640小盒)百合固金口服液每1ml含白芍以芍药苷0.24mg,不符合《中国药典》2010版一部中每1ml含白芍以芍药不得少于0.30mg的规定。因此,对公司处以没收该项生产、销售的药品4586盒;没收该项所得128,391.17元;并处以该项生产、销售药品货值金额2倍的罚款,计375,635.20元。目前公司已更换了相关的检测设备,增加了检测设备等方面的投入,确保公司产品自检结果准确无误,保证公司产品质量。

(六) 本公司母公司片剂、颗粒剂、丸剂(水蜜丸、水丸、浓缩丸)、合剂(口服液)、糖浆剂(含中药提取)等产品的GMP认证已于2015年12月31日到期,目前正准备按新版GMP认证标准进行改造及申请认证;子公司黄山天目的片剂、颗粒剂、丸剂(浓缩丸、水丸、水蜜丸)、他莫昔芬片生产线,含前处理、提取生产线,目前正准备按新版GMP认证标准进行改造及申请认证,争取尽快全面恢复生产,以提升公司收入和业绩。

(七) 2015年8月19日,本公司向浙江省临安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杭州天目保健品有限公司、杭州天目保健品有限公司偿还本公司2012年5月前形成的应收账款。浙江省临安市人民法已就该买卖合同纠纷案立案(“(2015)杭临商初字第1963”、“(2015)杭临商初字第1962”),截止报告日,该案尚在审理之中。

十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761,960.17	70.17	33,761,960.1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85,304.61	29.27	2,806,226.10	19.92	11,279,078.51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547.66	0.56	268,547.66	100.00	
合计	48,115,812.44	100.00	36,836,733.93	76.56	11,279,078.51

续表: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761,960.17	58.53	33,761,960.1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650,377.50	41.00	2,625,688.56	11.10	21,024,688.9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547.66	0.47	268,547.66	100.00	
合计	57,680,885.33	100.00	36,656,196.39	63.55	21,024,688.94

2、应收账款种类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杭州天目保健品有限公司	33,761,960.17	33,761,960.17	3-5 年	100.00
合计	33,761,960.17	33,761,960.17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	理由
杭州天目山铁皮石斛有限公司	268,547.66	268,547.66	100.00	4-5 年	预计通过法律途径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合计	268,547.66	268,547.66			

(3)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748,478.52	62.12	437,423.92	20,015,057.48	84.63	1,000,752.87
1至2年	1,955,518.05	13.88	195,551.81	1,855,568.90	7.85	185,556.89
2至3年	1,631,070.32	11.58	489,321.10	172,599.33	0.73	51,779.80
3至4年	144,940.53	1.03	115,952.42	186,656.32	0.79	149,325.06
4至5年	186,601.72	1.32	149,281.38	911,107.64	3.85	728,886.11
5年以上	1,418,695.47	10.07	1,418,695.47	509,387.83	2.15	509,387.83
合计	14,085,304.61	100.00	2,806,226.10	23,650,377.50	100.00	2,625,688.56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杭州天目保健品有限公司	货款	33,761,960.17	3-5年	70.17
北京康大时代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1,075,067.68	2-3年	2.23
广安旭辉酒业有限公司	货款	687,280.00	5年以上	1.43
辽宁成大方圆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644,671.78	1-3年	1.34
温州时代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426,813.12	1年以内	0.89
合计		36,595,792.75	—	76.06

4、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75,000.00	83.84	6,975,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44,198.84	12.55	483,824.98	46.33	560,373.8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00	3.61	300,000.00	100.00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8,319,198.84	100.00	7,758,824.98	93.26	560,373.86

续表: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75,000.00	82.92	6,975,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36,790.84	13.51	458,920.49	40.37	677,870.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00	3.57	300,000.00	100.00	
合计	8,411,790.84	100.00	7,733,920.49	91.94	677,870.35

2、其他应收款种类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杭州誉振科技有限公司	6,975,000.00	6,975,000.00	4-5 年	100.00
合 计	6,975,000.00	6,975,000.00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	理由
杨晓明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4-5 年	历史遗留问题, 预计收回可能性不大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3)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02,695.00	48.14	25,134.75	675,968.79	59.46	33,798.44
1 至 2 年	80,681.79	7.73	8,068.18			
2 至 3 年				51,000.00	4.49	15,300.00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至4年	51,000.00	4.88	40,800.00			
4至5年						
5年以上	409,822.05	39.25	409,822.05	409,822.05	36.05	409,822.05
合计	1,044,198.84	100.00	483,824.98	1,136,790.84	100.00	458,920.49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70,600.00	70,600.00
转让款	6,975,000.00	7,475,000.00
备用金及往来款	587,485.26	487,570.26
其他	586,113.58	378,620.58
合计	8,319,198.84	8,411,790.84

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杭州誉振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6,975,000.00	4—5年	83.84
杨晓明	往来款	300,000.00	4—5年	3.61
临安市人民法院	其他	278,995.00	1年以内	3.35
美国公司	往来款	181,303.47	5年以上	2.18
杭州华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年以内	1.20
合计		7,835,298.47		94.18

5、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按成本法、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年增减	期末数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成本法核算								
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9,970,000	39,970,000.00		39,970,000.00		
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	28.00	28.00	8,120,000	8,120,000.00		8,120,000.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年增减	期末数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浙江天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70.00	70.00	14,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0		
小计			62,090,000	62,090,000.00		62,090,000.00		
权益法核算								
杭州融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33	33.33	1,000,000	717,461.53	-77.26	717,384.27		
深圳市天目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	40.00	2,000,000		1,999,313.53	1,999,313.53		
小计			3,000,000	717,461.53	1,999,236.27	2,716,697.80		
合计			65,090,000	62,807,461.53	1,999,236.27	64,806,697.80		

2、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杭州融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33	33.33	245.21	30.00	215.21		-0.02
深圳市天目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	40.00	345.89	0.00	345.89		-0.17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	30,997,074.73	60,503,916.07
2、其他业务收入	4,706,014.74	5,930,806.48
合计	35,703,089.47	66,434,722.55
二、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	17,620,060.86	25,868,489.84
2、其他业务成本	2,063,110.76	1,062,437.97
合计	19,683,171.62	26,930,927.81
营业利润	-17,908,023.24	-15,111,208.54

2、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按业务内容列示: (按品种分类)

项 目	2015 年度
-----	---------

	收 入	成 本	毛 利
一. 主营业务			
药 品	28,876,893.43	16,247,379.23	12,629,514.20
保 健 品	2,120,181.30	1,372,681.63	747,499.67
小计	30,997,074.73	17,620,060.86	13,377,013.87
二. 其他业务			
转让	11,589.74	3,968.04	7,621.70
天工商厦	4,694,425.00	2,059,142.72	2,635,282.28
加工费及其他			
小计	4,706,014.74	2,063,110.76	2,642,903.98
合计	35,703,089.47	19,683,171.62	16,019,917.85
项 目	2014 年度		
	收 入	成 本	毛 利
一. 主营业务			
药 品	52,902,495.39	20,436,311.63	32,466,183.76
保 健 品	7,601,420.68	5,432,178.21	2,169,242.47
小计	60,503,916.07	25,868,489.84	34,635,426.23
二. 其他业务			
转让	20,353.87	5,248.67	15,105.20
天工商厦	5,687,391.00	867,189.30	4,820,201.70
加工费及其他	223,061.61	190,000.00	33,061.61
小计	5,930,806.48	1,062,437.97	4,868,368.51
合计	66,434,722.55	26,930,927.81	39,503,794.74

3、本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收入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杭州天目医药有限公司	3,485,686.99	9.75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377,373.31	3.86
浙江大生医药有限公司	935,076.90	2.62
金华市医药有限公司	869,382.36	2.44
杭州天目保健品有限公司	809,487.15	2.27
合计	7,477,006.71	20.94

(五)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来源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3.73	-343.9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790,170.2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763.73	-12,790,514.20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763.73 元为杭州融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当年投资收益-77.26 元和深圳市天目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当年投资收益-686.47 元。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014,841.27	-14,997,926.3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88,385.88	1,256,719.9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98,945.49	2,474,964.19
无形资产摊销	126,229.20	126,229.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10,806.10	10,806.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4,122,840.29	4,864,060.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763.73	12,790,514.2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0,922,534.87	-3,481,779.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0,070,106.30	21,423,246.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2,423,198.13	-23,483,054.0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3,898.98	983,781.0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97,969.11	4,607,195.2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607,195.24	2,838,654.1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9,226.13	1,768,541.07

十三、 补充资料

(一) 本年非经营性损益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6,235.6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901,688.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84,735.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15,179.38	
合计	45,538.1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70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77	-0.18	-0.18

(三)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1,543,685.67
非经常性损益	B	45,538.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1,589,223.82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78,736,796.66
股权激励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1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1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2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2	
股份支付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3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3	
现金分红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I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D + A/2 + 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67,964,953.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31.7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1 = C/L$	-31.77%
期初股份总数	N	121,778,885.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O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P	
新增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Q	
报告期缩股数	R	
报告期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股份数	U	
新增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V	
加权平均股份数	$W = N + O + P \times Q/K - R - S \times T/K$	121,778,885.00
基本每股收益	$X = A/W$	-0.1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X1 = C/W$	-0.18
稀释每股收益	$Z = A/(W + U \times V/K)$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	$Z1 = C/(W + U \times V/K)$	-0.18

(四)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报表项目	期末数 (本期数)	期初数 (上期数)	本期增减变动	变动幅 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6,837,926.59	29,072,092.28	-22,234,165.69	-76.48	企业新购置一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款大幅度增加
应收账款	19,895,885.71	38,034,476.26	-18,138,590.55	-47.69	因公司 GMP 认证及设备检修使公司部分产品停产, 本年收入下降, 导致应收账款减少
其他应收款	1,271,755.55	2,905,612.81	-1,633,857.26	-56.23	本期处理费用化款项所致
存货	65,823,845.95	48,135,534.78	17,688,311.17	36.75	年末生产量加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93,672.10	820,450.84	-426,778.74	-52.02	本期留抵税额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717,384.27	717,461.53	1,999,922.74	278.75	本期增加对深圳市天目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
无形资产	8,651,165.68	6,639,474.76	2,011,690.92	30.30	本期新增购置土地使用权
长期待摊费用	1,287,240.13	1,958,843.77	-671,603.64	-34.29	景观绿化项目正常摊销所致
应付账款	48,289,985.65	30,218,859.83	18,071,125.82	59.80	本期采购增加导致应付账款增加
预收款项	13,018,816.49	3,702,260.60	9,316,555.89	251.65	本期预收天工商厦摊位费及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199,196.49	2,532,059.14	-1,332,862.65	-52.64	本期 12 月份收入较上年同期降低, 使增值税销项税额较上期有所减少
营业收入	94,765,832.55	148,727,338.78	-53,961,506.23	-36.28	本期主营产品明目液生产线停产整顿使其产量下降, 导致收入降低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3,287.36	1,386,483.41	-853,196.05	-61.54	因收入下降, 导致其营业税金附加也降低
销售费用	12,996,258.96	27,563,783.45	-14,567,524.49	-52.85	本期收入下降, 使销售服务费降低
管理费用	30,896,269.25	22,608,772.04	8,287,497.21	36.66	因本期发生收购项目, 导致差旅费、中介费、咨询费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54,047.16	2,019,157.57	-2,073,204.73	-102.68	本期母公司期末存货价格回升所致
投资收益	-763.73	4,425,720.65	-4,426,484.38	-100.02	上期处置子公司导致合并投资收益增加, 本期无处置
营业外收入	6,007,737.46	23,254,091.60	-17,246,354.14	-74.16	本期子公司黄山天目搬迁完成, 发生费用较上期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5,947,019.93	23,000,291.59	-17,053,271.66	-74.14	本期子公司黄山天目搬迁完成, 处置资产减少所致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 2016 年 2 月 2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6688390414 (301)

名称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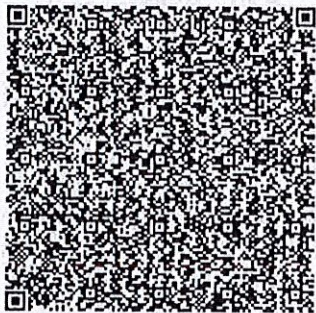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20号滨海金融街E7106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方文森;赵建中;黄庆林;龙晖;史世利;王建国;
高绮云;尹琳;王勤;成志城;姚运海;刘文俊

成立日期 二〇〇〇年九月十九日

合伙期限 2000年09月1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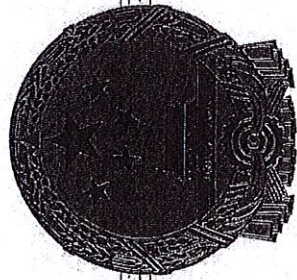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http://www.tjajc.gov.cn/info>



证书序号:00037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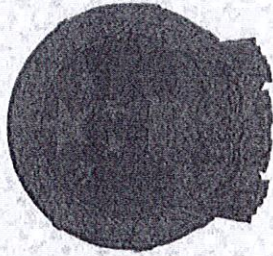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方文森



证书号：29

发证时间：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五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方文森

办公场所: 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 20 号
滨海金融街 E7106 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2010011

注册资本(出资额): 壹仟柒佰壹拾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津财会 (2007) 27 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证书序号: NO. 01923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杨敏兰

证书编号	100001022158
身份证号	340104661121157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杨敏兰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66年11月21日
工作单位	中蓝特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40104661121157



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BICPA
2010

证书编号: 100001022158

批准注册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9年9月28日



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BICPA
2015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4月1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4月19日

刘志民

证书编号	110002380002
身份证号	110108710108421

	
	
姓名	刘志民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1年01月08日
工作单位	中亚特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110108710108421

证书编号:	110002380002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2年11月2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